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宏昌电子

股票代码：6030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一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保利中创孵化器 3 号楼 212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1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广州宏仁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 行股份 5.00%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宏昌电子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	12
二、备查地点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13
附 表	15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广州宏仁指：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宏昌电子或上市公司指：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指：广州宏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宏昌电子股份 45,723,495 万股，占宏昌电子总股本的 5.00%。

上交所/交易所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指：《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报告书指：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一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保利中创孵化器 3 号楼 212 室

邮政编码：510530

负责人：刘焕章

设立日期：1996 年 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5,125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444850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印制电路板制造

广州宏仁的股东构成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通讯地址
聚丰投资有限公司 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	5,125	100%	Unit 1405-1406, Dominion Centre, 43-59 Queen's Road East, Wanchai, H. K

二、广州宏仁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刘焕章	男	董事长	中国台湾	广州	否
方业纬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台湾	广州	否
薛志明	男	董事	中国台湾	广州	否
方廷亮	男	董事	中国台湾	无锡	否
李丕源	男	董事	中国台湾	广州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00%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宏昌电子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宏昌电子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股份。

宏昌电子 2021 年 2 月 23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披露广州宏仁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宏昌电子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人民币 1 亿元至 3 亿元之间，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

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宏昌电子股份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宏昌电子股份 200,454,545 股，占宏昌电子股份总额的 21.9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宏昌电子股份 246,178,040 股，占其股份总额的 26.9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宏仁	人民币普通股	200,454,545	21.92%	246,178,040	26.92%

二、股份变动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宏昌电子股份 45,723,495 股，占宏昌电子股份总额的 5.00%，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股数（股）	累计增持比例
广州宏仁	集中竞价	2021/2/23	2,213,900	0.24%
	集中竞价	2021/2/24	4,107,400	0.69%
	集中竞价	2021/2/25	2,823,400	1.00%
	集中竞价	2021/2/26	1,440,000	1.16%
	集中竞价	2021/3/1	1,554,733	1.33%
	集中竞价	2021/3/2	3,049,100	1.66%
	集中竞价	2021/3/3	3,100,850	2.00%
	集中竞价	2021/3/5	3,055,000	2.33%
	集中竞价	2021/3/8	3,003,300	2.66%
	集中竞价	2021/3/9	3,086,400	3.00%
	集中竞价	2021/3/10	3,062,100	3.33%
	集中竞价	2021/3/11	3,090,753	3.67%

	集中竞价	2021/3/12	2,991,859	4.00%
	集中竞价	2021/3/15	2,979,250	4.33%
	集中竞价	2021/3/16	835,000	4.42%
	集中竞价	2021/3/17	900,000	4.52%
	集中竞价	2021/3/18	2,205,700	4.76%
	集中竞价	2021/3/19	2,224,750	5.00%
	合计		45,723,495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

截止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总计为246,178,0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的所有权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宏昌电子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宏昌电子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广州宏仁取得宏昌电子发行的股份 200,454,545 股，占宏昌电子股份总额的 21.92%。具体请见 2020 年 11 月 7 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宏昌电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宏昌电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宏昌电子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等公告。

除本报告书披露外，广州宏仁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商业登记证；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 焕 章

日期：2021 年 3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 焕 章

日期：2021 年 3 月 19 日

附 表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票简称	宏昌电子	股票代码	6030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一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协议转让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 200,454,545股 持股比例: 21.92 %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A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 246,178,04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26.92% 变动数量: 45,723,495股 变动比例: 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3月19日 方式: 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刘焕章

日期: 2021年3月19日